

苏州仲裁委员会公告

刘兰：本会受理的上海钱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武汉第二分公司与你服务合同争议一案[(2024)苏仲裁字第2151号]，因无法直接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及证据副本及仲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员选定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以上文书，逾期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送达期满后7日内。

苏州仲裁委员会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2月19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